

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查詢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於114年12月08日成立，委員計3人
- 二、本屆委員任期：114年12月08日至116年11月10日，截至114年12月24日，已開會1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符合之資格條件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應出(列)席次數(A)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無	林志誠	☒ 1 ☐ 2 ☐ 3	1	0	1	100.00	
無	廖英宏	☒ 1 ☐ 2 ☐ 3	1	0	1	100.00	
無	顏宏憲	☒ 1 ☐ 2 ☐ 3	1	0	1	100.00	

符合之資格條件：

- 1、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 2、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3、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註：本項應於設置或廢止薪酬委員會，成員委(選)任及異動後二日內輸入。任期中辭任者，請於備註乙欄註明寫X年X月X日辭任。